

证券代码：834706

证券简称：上海申江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上海申江壹玖陆柒流体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嘉前路501号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剑敏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出席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陈小琴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经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关系。公司将在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

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上海申江壹玖陆柒流体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士诺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申江壹玖陆柒流体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3日